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98949

聯絡人:李宇文

電 話:04-37061238

受文者: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13579C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0013579CAOC ATTCH7.pdf)

主旨:為辦理「111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 人員認證實施計畫」,請貴校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相 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2年2月2日北市大學材字第11260023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透過原住民族語教學能力之認證檢核,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專業知能。
- 三、旨揭計書相關資訊,簡述如下:
  - (一)報名資格:參與本計畫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 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,並取得研習時數36小時證明者 (請詳參111年度高等中級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人 員培訓實施計畫)。
  - (二)報名方式:限採網路報名(報名網址:https://reurl.cc /Ydb74X)。





(三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2年3月24日(五)。

四、檢送認證實施計畫1份,請協助轉知課程訊息。

五、對旨揭計畫事宜有疑問者,請洽臺北市立大學林筱娃小 姐,連絡電話:(02)85218153。信箱ipstudy111@gmail.

COMW ∘

正本:國立臺南大學(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

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臺北市立大學、本署原特組電2023/02/06文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